

七月望鄉嘆

五木寬之等 著 吳樹文譯



七月望乡叹

〔日〕五木宽之 等著
吴树文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

全国新华书店 经销
上海中华印刷厂 印刷

开本787×960 1/32 印张10 插页2 字数159,000

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
印数 0,001—2,000 册

ISBN 7-5327-0304-5/I·150

定价： 3.95 元

目 次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春鸟 | 国木田独步 | (1) |
| 恒世万年历 | 田山花袋 | (17) |
| 梦中桧 | 井上靖 | (52) |
| 檣山小调考略 | 深泽七郎 | (82) |
| 美童学堂 | 小岛信夫 | (138) |
| 诗人的生涯 | 安部公房 | (186) |
| 七月望乡叹 | 五木宽之 | (203) |
| 一个赋有不幸味的歌女 | 五木宽之 | (251) |
| 作者和作品 | | (312) |

春 鸟

国木田独步

距今六七年前，我在某地任教，担任英语和数学两门课。学校所在的那个城镇，有一座叫做城山的山丘。山并不过高，但山上高树森蔚，繁荫翳日，很有一番景致。所以我平时外出散步，总是顺道登上此山。

山顶上有旧城的遗迹。常春藤攀附着墙土，在高高的石墙上蔓延，染成一片深红色，景致妙不可言。从前建有城楼的地方，现在已夷为平地。夏天，芳草萋萋，繁密无间，绿丛中不时稀疏地点缀着一棵棵青松。看到这番景象，一种抚今思昔的哀伤情愫不禁油然而生。

我以草为软垫，横身躺下，视线越过几百年来不曾砍伐过的葱郁密林，远眺着近郊的田园村舍，心中十分快乐。这种快乐，我已经不知享受过多少次了。

记得是在一个星期天的下午，季节已交秋末，碧空如洗，天宇澄澈。这时，霜风凄紧，山上的树林发出了激烈的呼啸声。我和往常一样，还是登上了山顶，在稍稍西斜的阳光照耀下，近郊远村，川源澄映。我打开携来的书本读了起来。忽然，有人在讲话的声音传入了我的耳膜。我到石墙边向下察看，并不见有什么可疑的人，而是三个小女孩在拣枯树枝。秋风劲吹，所以她们的收获很不错，肩上已经背着好多柴禾了，还在向周围寻找。她们亲密无间地谈着笑着，还一边欢乐地哼着歌儿，一边拣着枯树枝。看上去这三个小女孩都只有十二三岁，而且很可能是附近农村里的儿童。

我向下望了一会儿之后，又将注意力移到书上，不知不觉间，早把小女孩的事抛到脑后了。不知怎么的，我忽然听得女孩子“哎呀”的叫唤声，心里不由一惊，赶紧朝下张望。只见三个小女孩背着枯树枝，像是惧怕什么东西似的，慌慌张张地逃跑着，没一会儿就窜到石墙的那一边消失不见了。我觉得很可疑，就留神观察她们刚才所在的近处，看见有样东西从昏暗的树林深处向前走来，而且是从没有蹊径的草面上拨开杂草丛走来的。起初我简直不明白这究竟是何物，直到那东西走出树林、出现在石墙下时，我才看清楚，原来是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。他穿着藏青色的紧袖衣服，腰里

系着一根白色布料做的兵儿带^①，他的样子，既不像是农家子弟，也不像是城镇人家的子弟。

他的手里拎着一截粗木棒，眼睛东张西望地向周围扫视着。突然，他把眼睛向石墙顶上一瞥，于是我就同他相对而视了。男孩子目不转睛地瞅着我，过了一会儿，他才独自笑了起来。这不是通常的笑容。他有一张白净的圆脸，脸上的眼神很不安宁。我马上看出，他和一般的小孩不一样。

“老师，您在做什么呀？”他向我打招呼。这倒使我微微一怔，不过一转念，我当时任教的地方本是一座旧城邑，除了自己的学生之外，我并不熟悉其他的人，可是当地的人大概都认识我这个从都城来的年轻教师，所以这个男孩现在叫我老师也委实不足为奇。于是，我也和声细气地对他说：“看书呀。你愿意上我这儿来吗？”小男孩冷不防地用手攀着石墙，活像个猴子似地开始往上爬。这石墙足有十米高，十分陡峭。我吓了一跳，赶紧去阻挡。但是说时迟那时快，男孩已经上到石墙中间了。只见他把手伸向近处的藤蔓，抓住这些藤蔓，“唰唰唰”地一下子就站在我的身旁，接着他就独自傻笑起来。

① 一种日本男子用的腰带，把整幅的布料裁成适当的长度，系在腰上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我问。

“小六子。”

“小六子？你是阿六了？”我这么一问，男孩子点了点头，同时又露出那种不正常的笑容。他微微张开着嘴，凝视着我的脸，令人有点儿寒心。

“多大啦？几岁？”我问他。看到他显出一副诧异的神色，我又复述了一遍。于是，他动了动嘴唇，口形有点奇妙，然后忽地摊开双手，掰着手指头数起来，才数了一、二、三，马上就跳到十、十一，他抬起头来，一本正经地对我说：“十一啦。”那副样子，简直和五岁左右的小孩子刚学会数数目字一模一样。我不由得说道：

“你记得不坏嘛。”

“妈妈教的。”

“上学吗？”

“不上。”

“为什么不上学呢？”

男孩侧着脑袋，眼睛紧盯着前方。我想他是在考虑怎么回答吧，就静静地等待着。忽然，他像个哑巴似的，喉咙里发出“哇哇”的声响，奔跑着走了。“阿六，阿六。”我不胜惊讶，想叫住他。

“乌鸦，乌鸦。”男孩一边嚷着一边头也不回地顺着城楼的台阶往下直奔，他的身影马上消失了。

二

当时我在一家旅店下榻，无奈旅店诸多不便，我颇觉为难。于是通过多方拜托，终于向一位姓田口的主人租到了两间屋子，屋子在田口家的二楼。我将自己的衣食等生活琐事也请他家一齐料理了。

田口从前做过贵族家的大管家。很早以前，就在城山的山麓下盖起了一栋漂亮的住宅，他家的生活很富裕。所以说，田口肯把二楼借出以照顾我的困难，这确是不小的美意善举。

移居田口家的第二天，我清晨起来，正要外出散步，有一件事可真叫我吃惊：我在城山遇见的那个男孩竟在院子里扫地。

“阿六，你早。”我向他打招呼。男孩看见了我，只是傻笑着用大笤帚扫着落叶，话也没有一句。

随着日子一天天的过去，我对这个令人生疑的男孩的身世才逐渐有所了解。这是我留神观察打听得来的。

男孩名六藏，是屋主田口的外甥，一个天生的白痴。男孩的母亲已有四十五六岁，丈夫死后不久，她带着两个孩子回了娘家，在哥哥田口的照顾下过日子。六藏的姐姐叫阿繁，其时已有十七岁。据我所见，阿繁也是一个可怜的姑娘，可以

说，她也是一个白痴。

起初，主人田口似乎想隐匿白痴的事，无奈怎么也难以隐瞒。有一天夜晚，主人来看我，当我们在教育方面的话题接近尾声时，他终于告诉我，他的甥男甥女都是白痴。他还与我谈起，能不能设法让他们受几分教育。

据主人说，这可怜的姐弟俩的父亲是个大酒鬼，这个酒鬼在酒上折了寿，并弄得倾家荡产。他又说，姐弟俩起初都上过小学，但两人都一样，哪一门功课也学不好。不管老师怎么想方设法，费尽心机，到头来还是徒劳。姐弟俩终究没法随同其他同学一起进步，他们只有白白地被淘气的学生一味地嘲弄，成了这些学生恶作剧的对象，这就更使人感到可怜，于是就让他俩退学了。

果然是这么回事。听过这详细的介绍，我更加清楚了：姐弟俩确实都是白痴。

不过有一点却是我直接看穿的，并非来自主人的介绍。我以为这两个孩子都是白痴，其根源虽说是出自父亲的酗酒，但也有来自母方的遗传。因为主人的妹妹——这姐弟俩的母亲，比一般人要糊涂得多。

我知道有一种专门的白痴教育法，但这需要掌握某种特别的知识才行，所以田口主人找我商量此事时，我没有冒失地答应下来，我当时只是表

示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而已。

从此，只要一见阿繁和六藏的模样，我的心里就升起无限的同情。我认为，他俩的可怜可悲远非残缺残废者所能望其项背的。哑巴、聋子、瞎子，毫无疑问，这些人是非常不幸的，他们永远开不了腔，永远处在死一般的寂静中，永远面临漆黑的深渊。可是他们还有思想，还能正常思维，还会抚事而有所感触。白痴却是心灵上的哑巴、聋子、瞎子，几乎与动物差不多。反正白痴虽具人形，而且也并不是完全没有感觉，但是程度不及正常人的十分之一。更有一层，即使有这些缺陷，只要思想活动尚能谐和的话，也许一切会好得多。无奈白痴尤其缺乏这方面的谐调，形象、神态都很异常，一般的旁观者一见那种喜怒哀乐的样子，无不觉得此人神经失常，这一点是白痴的致命伤，也是白痴更为可悲的地方。

阿繁姑且不论，但六藏到底还是个儿童，他尚具有儿童的天真烂漫，这激起了我的满腔同情。事在人为，只要我力所能及，何不想想办法促进一下他的智能的功用呢？我想，哪怕是给他增添一丁点儿的智慧也是好的呀。

从我和田口主人交谈过之后算起，又过了两个星期，有一天夜里十点钟光景，我正要上床睡觉。“老师，已经睡了吗？”六藏的母亲一边说着一

边跨进屋来。她的身材矮小，身体瘦弱，脑袋也很小，脸上的颧骨向外凸，是一个总把牙齿染得黑黑的旧式妇女^①。她总爱把口微微张开着，眼角和嘴角上老是浮现出憨厚而有点傻气的笑容。

“我是刚准备就绪，打算睡觉。”在我说这话的过程中，她已靠近火盆坐下了。

“老师，我有一件小事想拜托您。”她这么说了句，好像颇难启齿。

“是什么事情呢？”

“关于六藏这孩子的事。这孩子这么笨，往后还不知会怎么样呢。想到这一点，我也顾不得自己出丑了，六藏实在让我放心不下呀。”

“这也难怪。不过，你也不要这样忧心忡忡呀。”我不由得安慰她几句，这也算是一种人情世故吧。

三

从那天夜里这位母亲的话语里，我感受最深刻的就是她的爱子之情。我已经说过，普通人一见六藏的母亲，就会毫不怀疑她是一个相当糊涂的人，然而这位母亲为了自己的白痴儿子而焦虑的心情，与一般的父母没有丝毫的不同。

^① 二十世纪之前，日本盛行已婚妇女将牙齿染黑的风俗。

正因为母亲也是一个近于白痴的人，这就益发加深了我的怜悯感。我不禁要为她洒下一把热泪了。

当时，我答应她一定竭尽全力来做好六藏的教育工作，这才送走了这位可怜的女人。那天晚上，我一直到深更半夜还在冥思苦索地推敲方案。从第二天开始，我每逢散步就带着六藏，我无非是想见机行事，一点儿一点儿地启发他的智能。

我首先感到的，是六藏缺乏数的概念。他无论如何没法从一数到十。反反复复教了他许多次，口头上是能够从一、二念到十了，可是当我拣起路边的石子，把三颗石子并列在一起，问他有几个时，他竟一味地思索着，回答不上来。倘若追着硬要他回答，起初他还会动起以往那种不正常的笑容，后来就几乎要哭出来了。

我一再苦口婆心、耐着性子继续着这项工作。有一次，我带着六藏数着八幅宫前的石阶向上走，一、二、三，数到七时，我站住了，告诉他：“这是七噢！”然后问他：“刚刚走过的石阶有几级？”结果，他竟加大嗓门回答说：“十。”数并排种着的松树也好，用点心作奖赏、教他数它们也好，结果都是这么个样子。在这个男孩的头脑里，一、二、三这几个字和由这几个字所代表的数目，竟然是毫无关联的事。他没有把这两者联系在一起的概念。

白痴缺乏数的概念，这我从前也有所闻，但竟然缺乏到如此荒唐的程度，真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。有时我简直想哭，我看着六藏的脸，眼泪就忍不住地向下掉。

然而，六藏却非常调皮、捣蛋。他顽皮的时候，还相当惊人呢！登山是他的拿手本领。他在城山上东奔西突，简直如履平地，不管有道没道，“唰唰唰”地就飞过去了。据说发生过这样一件事：有一次，田口家里的人都在为六藏不知去向而放心不下时，六藏却从城山的山崖上飞跑下来，回到了田口家的内院。他午饭后外出，黄昏时分赶回了家。由此我也恍然大悟，为什么拣枯树枝的小姑娘一见六藏的影子就要逃走，可见她们以前一定不止一次地被六藏这个淘气的白痴惊吓过。

不过，六藏又是一个爱哭的孩子。六藏的母亲碍于兄长田口的面子，常常会狠狠责骂儿子几句，有时还用手掌打他。这时，六藏会抱着脑袋，拱肩缩背地哭喊，但他立刻就会笑起来，似乎完全不记得刚才被打的事。看到白痴的这种情形，我尤其感到痛心。

照此看来，六藏似乎不可能熟悉歌谣这一类的事了。其实不然，六藏背得出像《拾柴歌》这一类的小调，他自己还不时低声哼着这些小调呢。

有一天，我独自一人去登城山，我本想找六藏

同去，但不见他的人影。

虽说已是冬天了，但九州地处温暖地带，只要天气晴朗，气温还是十分暖和的，空气也清新宜人。所以山区反而是冬天显得可爱。

我踩着地上的落叶，登上了山顶，来到城楼下。这时，整个山林清幽极了，寂无声响。我听见有人在唱歌，歌声优美，一看，原来是六藏，他像骑马似地把两腿跨在城楼的石墙犄角上，一边晃来晃去地摆动着双脚，一边纵目远眺，唱着小调。

碧空如洗，阳光灿烂，古城遗迹，一介少年，多么富有诗意的画面。少年不啻就是天使。此时，我的眼里无论如何映照不出白痴六藏的形象。白痴与天使，这是多么可悲可叹的对照呀！我当时深切地感到，尽管是白痴，但少年终究是自然之子啊！

六藏还有一个奇怪的嗜好，他喜欢鸟儿。这孩子只要一看见飞鸟，就会眉飞色舞、抓耳挠腮地骚动起来。但无论什么鸟，他一概唤作乌鸦，不管你教给他多少鸟名，他都记不得。看见伯劳鸟，看见白头翁鸟，他一概叫乌鸦。滑稽的是，有时他看见白鹭也叫起乌鸦来。俗语说：把白鹭当作乌鸦——颠倒黑白。然而对六藏来说，这可是理所当然的事。

六藏听见大树顶端有伯劳鸟在叫，就会张着

大口，目不转睛地盯着鸟儿发傻。至于他那惘然若失、决眦目送伯劳鸟飞去的神态，实在妙得很。也许这孩子对鸟儿能在空中自由地飞翔觉得太不可思议了吧。

四

为了这个可怜的孩子，我费了相当大的精力，但没有多大效果。

光阴荏苒，一转眼已是第二年的春天了。六藏遇到了意外的灾难。三月底的一天，一清早就不见六藏的影子。过了正午，他也没回来。直至薄暮时分，始终不见六藏回家。田口一家人忧虑异常，特别是六藏的母亲，坐也不是，站也不是。

我想，还是先上城山找找看吧。于是，我带了一个田口家的仆人，准备了灯笼照明，沿着平时经常走的小道上山了。我怀着一种说不出的难受，到达了古城遗迹处。

俗话说，人总有不祥的预感。我就是带着这种预感来到城楼下的。

“阿六，阿六！”我们大声呼叫六藏。然后，两人不约而同地竖起耳朵倾听。这里地处古城废墟，要找的人又不同于一般的孩子，真有一种难言的凄凉感。

我们走上城楼，从石墙尽头处向下探望，终于

发现六藏的尸体坠落在北面最高的一个犄角的正下方。

说起来也许有点儿荒诞不经，可当我获悉六藏迟迟未归时，我心里确实早有所感，我觉得六藏会从这个石墙最高处坠落身亡的。

也许有人要笑话我一味凭空臆测，不过坦白地说，我认为六藏是从石墙犄角上跃身跳下去的，他以为自己可以像鸟儿一样在空中飞翔呢。一定是鸟儿落到树枝上，并在六藏眼所能及的地方，从这一枝到那一枝，又从那一枝到这一枝，自由地飞来跃去。六藏看到这番情景，一定以为自己也能飞抵邻近的树枝了。

六藏下葬后的第三天，我一个人登上城楼。一想起六藏，我就觉得人生的神秘莫测和变幻无穷太不可思议。人类和其他动物的不同，人类和大自然的关系，生和死之类的问题，在我这样一个青年人的心里种下了深深的悲哀。

英国有一位大诗人^①作过一首诗，诗名叫《从前有个孩子》。诗的内容是说，有一个儿童，每天一到黄昏，他就交叉着十指，伫立于凄清的湖畔，嘴里还模拟着猫头鹰的啼叫声。每当他啼叫时，面

① 指华兹华斯(1770—1850)，英国的消极浪漫主义诗人，“湖畔派”的代表，主张回到自然，把自然看成是“神秘的启示者”，所写诗很多。

湖而立的山上也就会传来猫头鹰的应答声，儿童天天乐此不疲。但他未及成年就死了，葬在一块幽静的坟地里，他的灵魂也皈依于自然的怀抱了。这首诗讽诵的意旨也就在此。

我酷爱这首诗，时常朗读这首诗。然而见到六藏的死，想到六藏的一生，回忆起他是个白痴，我感到六藏的行迹不是比这首诗更有意义可循吗？

我站在石墙上，看到春鸟在自由地飞翔。也许其中有一只就是六藏吧。是啊，即使不是六藏，但六藏和春鸟又有什么区别呢？

六藏那可怜的母亲，她嘴里虽然说着什么：“为儿子着想的话，他死了反而幸福。”可是说着这话，她就哭泣起来了。

有一天，我打算去参拜一下六藏的那个新冢。一走到座落在城山北坡的墓地里，我看到六藏的母亲已先我而到了。只见她在六藏的坟墓四周一遍又一遍地兜着圈子，嘴里还念念有词。看样子，她一点儿也没觉察我已经靠向前来。

“你怎么去向鸟儿学呀，嗯？你怎么从石墙上往外飞呀？……老师是这么说的噢。他说阿六打算在空中飞翔，于是就从城楼上往外飞。一个白